

2020 年度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本级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3
一、单位主要职责	3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9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名附件	25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应急管理厅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省应急管理厅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央有关应急管理的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编制我省应急总体预案和规划，指导各地区部门应对突发事件工作，推动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和预案演练，建立全省灾情报告系统并按规定统一发布灾情，统筹我省应急能力建设和物质储备并在救灾时统一调度，组织灾害救助体系建设，指导我省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指导我省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等防治。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省应急管理厅本级包括 18 个处室（含厅机关党委、驻厅纪检监察组）其中列入 2020 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	------	------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本级）	财政核拨	105
--------------	------	-----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0年，福建省应急管理厅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忠实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向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授旗时的重要训词精神，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应急管理部和省委、省政府要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搭平台、建机制、求精准、重创新，认真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扎实推动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协调推进全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各领域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房屋结构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攻坚和专项治理三年行动，积极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统筹推进自然灾害防治工作，推动全省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维护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189.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6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4.9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5.1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76.53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189.55	本年支出合计	5,557.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521.85	年末结转和结余	3,153.43
总计	8,711.40	总计	8,711.4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75.00	75.00					
	20104		75.00	75.00					
		2010499	75.00	75.00					
	208		234.69	234.69					
		20805	234.69	234.69					
		2080501	39.48	39.48					
		2080505	165.00	165.00					
		2080506	30.21	30.21					
	210		134.97	134.97					
		21011	134.97	134.97					
		2101101	134.97	134.97					
	221		205.11	205.11					
		22102	205.11	205.11					

	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5.53	155.53					
2210202	提租补贴	49.58	49.5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539.79	7,539.79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7,539.79	7,539.79					
2240101	行政运行	2,096.04	2,096.04					
2240106	安全监管	587.19	587.19					
2240109	应急管理	633.81	633.81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222.75	4,222.7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开 03 表

单位：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5,557.97	2,873.43	2,684.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		2.7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2		2.72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2.72		2.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65	238.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8.65	238.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63	35.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81	172.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30.21	30.21			

	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97	134.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97	134.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97	134.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5.11	205.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5.11	205.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5.53	155.53				
2210202	提租补贴	49.58	49.5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76.53	2,294.70	2,681.8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4,976.53	2,294.70	2,681.83			
2240101	行政运行	2,294.70	2,294.70				
2240106	安全监管	482.38		482.38			
2240109	应急管理	411.03		411.03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788.42		1,788.4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189.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	2.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65	238.6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4.97	134.9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5.11	205.1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76.53	4,976.53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5,557.97	5,557.9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153.43	3,153.4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8,711.40	总计	8,711.40	8,711.40		
-----------	----------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557.97	2,873.43	2,684.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		2.7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2		2.72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2.72		2.72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65	238.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8.65	238.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63	35.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81	172.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21	30.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97	134.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97	134.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97	134.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5.11	205.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5.11	205.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5.53	155.53	
2210202	提租补贴	49.58	49.5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76.53	2,294.70	2,681.8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4,976.53	2,294.70	2,681.83
2240101	行政运行	2,294.70	2,294.70	
2240106	安全监管	482.38		482.38
2240109	应急管理	411.03		411.03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788.42		1,788.4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45.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7.2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44.25	30201	办公费	29.6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09.51	30202	印刷费	28.2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15.0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5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1.32	30206	电费	34.7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70	30207	邮电费	17.2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3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3.2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8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61	30211	差旅费	68.6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0.46	3021 2	因公出 国（境） 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 3	维修 （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 利支出	362.77	3021 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 物和青苗补 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60.97	3021 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 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 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 7	公务接 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 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 费		3021 8	专用材 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 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 4	被装购 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 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3.53	3022 5	专用燃 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 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 6	劳务费	149.6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 7	委托业 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 入	
30308	助学金		3022 8	工会经 费	20.90	31203	政府投资 基金股权投 资	
30309	奖励金		3022 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 产补贴		3023 1	公务用 车运行维 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 险费		3023 9	其他交 通费用	106.34	31299	其他对企 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 和家庭的补助	37.44	3024 0	税金及 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 9	其他商 品和服务 支出	70.31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 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 营利组织和 群众性自治	

							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306.23	公用经费合计						567.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30.65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7.6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7.69
3. 公务接待费	6	2.9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本级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4	7	8	11	12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 521.85 万元，本年收入 8189.55 万元，本年支出 5557.97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153.43 万元。

（一）2020 年收入 8189.5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42.85 万元，增长 17.8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189.55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二) 2020 年支出 5557.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8.24 万元，增长 1.99%，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873.4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306.23 万元，公用支出 567.20 万元。

2. 项目支出 2684.55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557.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8.24 万元，增长 1.99%，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专项业务活动 2.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56 万元，下降 7.95%。主要原因是该支出为 2019 年度省直房屋修缮质保金。

(二)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6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7.57 万元，下降 33.0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

(三)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13 万元，增长 5.58%。主要原因

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机关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用相应增加。

（四）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21 万元，无上年数据，不作相关对比，主要为本年度在转退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五）行政单位医疗 134.9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39 万元，增长 16.7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行政单位医疗相应增加。。

（六）住房公积金 155.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99 万元，增长 21.9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住房公积金相应增加。

（七）提租补贴 49.5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75 万元，增长 15.7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提租补贴相应增加。

（八）行政运行 2294.7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7.67 万元，增长 12.1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行政运行费用相应增加。

（九）安全监管 482.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82.65 万元，下降 44.24%。主要原因是根据机构改革职能调整，部分支出科目相应调整为“应急管理”支出。

（十）应急管理 411.03 万元，无上年数据，不作相关对比，根据机构改革职能调整，上年度“安全监管”科目部分支出调整为此科目列支。

（十一）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788.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84.45 万元，增长 488.35%。主要原因是省政府办公厅划转至我厅的应急通信保障能力示范工程维护费和财产保险费 1717.6 万元，上年度安排在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现调整为该科目列支。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448.1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306.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

助、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6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30.65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133.43 万元下降 77.03%。主要原因是我厅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34 万元下降 100%。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因疫情影响，按中央过紧日子的要求，本年度未安排人员出国培训。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5.57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49.4 万元下降 28%，主要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尽量采取更为经济的出行方式。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的 0 万元持平，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35.57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49.4 万元下降 28%，主要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尽量采取更为经济的出行方式。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4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50.03 万元下降 93.92%。主要是 2020 年我厅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累计接待 11 批次、135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 3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部门业务费、安全生产专项资金、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8287.6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2020 年度 3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部门业务费、安全生产专项资金、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8287.6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均为“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67.2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30.63%，主要是：机构改革职能增加，人员增加，工作任务增加，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17.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5.3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5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54.9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5.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3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5.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38%。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4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一：

2020 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部门预算编码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资金结构(万元)	部门业务费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年度拨付金额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④=①+②-③	实际到位金额⑤	实际支出金额⑥	本年度结余金额⑦	结余率(%)⑧=⑦/⑤
	财政资金小计	5866.9	1023.86	6890.76	0	6890.76	3265.35	3625.41	52.61
	省级财政资金	5866.9	1023.86	6890.76	0	6890.76	3265.35	3625.41	52.61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值	自评得分	
	投入指标(20分)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率	列支完成90%以上	90%	100%	8	8	
			资金使用率	预算执行进度≥90%	≥90%	53%	8	4	
		成本目标	业务量总量	业务量总量增长率为“0”	符合	符合	4	4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绩效目标完成数量	绩效目标完成数量≥100%，①安全生产目标责任管理；②强化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监管；③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④推进重点行业、重点领域专项整治；⑤加强矿山安全监管；⑥加强应急管理知识宣传普及、教育培训，提升应急管理能力；⑦加强森林防火灭	≥100%	100%	5	5		

			火工作；⑧优化应急管理 能力体系、预案管理 及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业务费细 化率	编制预算细化情况≥90%	90%		5	4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 合规性	违规使用资金情况为 “0”	符合	符合	10	10
		目标完成 质量	未达到年度目标数量/年 初制定的目标值*100%≤ 100%	≤100%	100%	10	10
		目标完成 时间	未达到年度目标数量/年 初制定的目标值*100%≤ 100%	≤100%	100%	10	10
效益指 标（30 分）	社会效益指 标	生产安全 事故总量 下降幅度	全省年度生产安全事故 总量下降情况≤1.5%	≤1.5%	下降 15.1%	8	8
		生产安全 事故死亡 率下降幅 度	全省年度生产安全事故 死亡下降情况≤1.5%	≤1.5%	下降 13.8%	7	7
	可持续影响	生产安全 事故、事 故总量降 低持续性	有效预防和控制生产安 全事故、事故总量持续 降低≥0%	≥0%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85%	≥85%	≥80%	10	9
						100	94
自评等次		（优秀（S≥90）	良好（90>S≥75）	合格（75>S≥60）	不合格	优秀	
			格（60<S）				

项目二：

2020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专项名称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新成立)福建省应急管理 厅			实施单位		(新成立)福建省应急管 理厅	
项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目 资 金 (万 元)			数	行数				
	年度资金总额	1080.70	1080.70	1080.7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80.70	1080.70	1080.7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880.7万元)</p> <p>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和正确政绩观，以对人民群众极端负责的精神，严守安全底线，层层压实责任，着力防范化解危及人身安全风险隐患，深查、细查、严查，补短板、堵漏洞、扫死角，全面提升安全发展水平。下拨9地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补助经费880.7万元。</p> <p>(二) 组织6场省级应急演练。(200万元)</p> <p>为提升政府和企业联合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根据工作计划，2020年拟举办6场省级应急演练，由省应急管理厅和市、县(区)应急局或省直有关部门联合主办，省级财政安排经费补助200万元。</p>			<p>截止2020年12月31日，累计组织开展执法检查40.08万次，参加执法人员和专家173.58万人次，检查单位和场所97.03万家次，排查各类安全隐患100.82万项，已整改99.77万项，整改率98.96%，其中重大隐患575项，已整改565项，整改率98.26%，限期整改企业13.01万家，停产停业2181家，取缔关闭830家，罚款21111.61万元。同时2020组织开展了通信、森林防灭火、海上救援等6场演练，通过实战模拟演练，检验了企业自救能力，检验了政府及其部门应急指挥协调处置突发危险化学品事故能力，检验了应急预案的可行性和可操作性，检验了应急救援器材装备配置的合理性和适用性，检验了政府、部门与企业间的应急协调联动机制运转情况，确保预案衔接、队伍联动、资源共享，一旦发生险情，能够迅速响应、快速处置，提高了各职能部门领导应对突发事件的指挥处置能力，取得了预期的演练效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	组织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演练	≥6场	6	10	10	

	指标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0	≥ 880.7 万元	880.7	10	10		
	质量指标	组织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演练	=100%	100	5	5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geq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组织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演练。	=6 场	6	5	5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880.7 万元	880.7	5	5		
	成本指标	组织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演练。	≥ 100 百分比	100	5	5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100 百分比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组织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演练。	$\geq 100\%$	100	3	3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geq 100\%$	80	5	4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演练。	=100%	100	3	3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geq 100\%$	80	5	4	
		生态效益指标	组织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演练。	=100%	100	3	3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geq 100\%$	100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组织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演练。	$\geq 100\%$	100	3	3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geq 100\%$	80	5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组织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演练。	≤0.1%	0	5	5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0.1%	0	5	5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97.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项目三：

2020 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绩效评价评分表

专项名称		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			主管部门及部门预算编码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60分)	数量指标 (20分)	全年完成400个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	完成400个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	全年完成自然灾害避灾点400个得满分	≥400	已完成100个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完成任务的25%。因指标年底才下达，酌情扣5分。	20	20
		质量指标 (15分)	拟提升建设避灾点建成后等级达到A级	避灾点建设按照行业标准《自然灾害避灾点管理规范》，达到A级标准（功能齐、物资足、制度齐、标识明，能容纳100-200人）	避灾点建设建成后等级达到A级得满分，达到B级得10分，达到C级得5分达到C级以下不得分	100%达到A级	已完成200个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均达到A级。但省厅未组织验收，由项目实施单位自行验收，酌情扣2分	15	15

	时效指标 (20分)	建设时效	避灾点建设项目建设当年完成	避灾点建设项目建设未完成不得分	100%	避灾点建设项目建设当年完成100个,尚有300个未完成。因指标年底才下达,酌情扣2分。	10	10
		资金到位时效	避灾点建设资金到位及时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财政预算资金)*100%,到位率大于95%得满分	100%	补助指标2000万元已按时下达,补助资金已及时拨付到位,资金到位率100%。	10	10
		成本指标 (5分)	避灾点建设资金投入经费	投入专项经费2000万元	预算支出执行率=(实际投入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使用率大于95%得满分	100%	已完成100个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实际支出500万元,预算支出执行率25%。因指标年底才下达,酌情扣1分。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灾区生产秩序恢复	促进灾区生产生活秩序恢复	促进灾区生产生活秩序恢复显著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显著	促进灾区生产生活秩序恢复显著。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受灾人员及时得到救助,避灾点及时启用	稳定灾区社会秩序	稳定灾区社会秩序得满分,灾区社会秩序不稳定不得分	稳定有序	受灾人员及时得到救助,避灾点及时启用,稳定灾区社会秩序。	10	10
	生态效益目标 (5分)	提升建设避灾点同当地环境相匹配	建设不破坏环境	建设不破坏环境得满分,建设破坏环境酌情扣分	良好	提升建设避灾点同当地环境相匹配。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5分)	提升建设避灾点长期使用	可长期使用	避灾点长期使用得满分	100%	已建成避灾点可以长期。	5	3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受灾群众投诉率	受灾群众投诉比例	受灾群众投诉比例 \leq 0.1%得满分,投诉比例每增加0.1%扣1	\leq 0.1%	受灾群众零投诉。	10	10

					分，扣完为止。				
合 计								100	98
自评得分等次：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低、差五个档次。其中：优秀（得分≥90）、良好（80-89）、中（70-79）、低（60-69）、差（得分<60）。								优秀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一：

2020 年度部门业务费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实现 2020 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评价，提高部门业务费绩效评价工作的科学性、规范性，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闽委发〔2019〕5 号）等文件的总体要求，我们接受委托，于 2021 年 1 月份对部门业务费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我们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的规定执行了绩效评价工作，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部门业务费投入情况、产出情况以及效益情况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应急管理厅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省应急管理厅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央有关应急管理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编制我省应急总体预案和规划，指导各地区部门应对突发事件工作，推动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和预案演练，建立全省灾情报告系统并按规定统一发布灾情，统筹我省应急能力建设和物资储备并在救灾时统一调度，组织灾害救助体系建设，指导我省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指导我省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等防治。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省应急厅包括18个机关行政处室及5个直属事业单位，其中：列入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	在职人数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财政核拨	120	97
福建省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财政核拨	52	45
福建省应急技术中心	财政核拨	15	14
福建省应急救援中心	财政核拨	7	6
福建省安全生产执法总队	财政核拨	19	18
福建省减灾中心	财政核拨	9	9

（二）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0年，省应急厅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工作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增强忧患意识，坚守底线思维，强化举措、狠抓落实，搭平台、建机制、求精准、重创新，大力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有力有序有效应对自然灾害，为我省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和营造良好安全环境。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1. 严格落实责任。落实警示通报和约谈、挂牌督办等制度措施，推动落实党委和政府的领导责任，推动落实部门安全监管“三个必须”与自然灾害防救责任，推动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2. 全力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要求，认真落实疫情防控责任措施，加强组织领导，做好厅内部疫情防控防控工作，落实联防联控责任措施，根据任务分工督导莆

田市、宁德市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协调指导全省应急管理系统开展内部疫情防控工作。

3. 防范化解安全风险。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深化危险化学品、矿山、烟花爆竹、冶金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专项整治，推进相关行业领域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落实安全生产领域失信行为联合惩戒措施。

4. 有力应对自然灾害。优化应急管理能力体系建设，健全完善相关工作机制和管理制度。加强应急预案管理，组织开展常态化应急演练。落实国家部署要求组织开展全省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组织开展全国综合减灾示范县、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和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开展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组织编制福建省“十四五”应急管理领域专项规划。开展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宣传教育、警示教育。落实365天、24小时值班值守。开展森林和草原火情监测预警、火情监测调度。开展应急抢险救援和灾后农房重建、灾情救助工作。

5.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严格落实“两个责任”，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加强干部教育培训和管理。深化行政审批改革，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二、项目实施情况

2020年度各部门按照应急管理部和省委、省政府要求，认真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强化隐患排查治理和安全风险管控，部署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扎实开展各领域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房屋结构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加强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全省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1-11月，全省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15.1%和13.8%，有力应对23次自然灾害侵袭，及时扑灭54起森林火灾、24小时扑灭率98%，有效减轻了灾害损失。

（一）强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and 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工作。在疫情重点防控期间，省安办会同省委办公厅派出8支志愿小分队赴一线加强指导，全省开展视频调度1595次、电话督促指导10.18万次、微信发送信息46万多条、远程监控和巡查1.6万次，专家指导服务1293次，共治理隐患1.1万余项。省应急厅组织7家安全生产网络学习平台免费为企业提供防疫和安全生产知识网上培训，上半年线上培训新员工2.35万人。全省应急管理部门认真抓好内部防控和联防联控工作，配足配齐防护物资，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情况“日报告”“零报告”制度，截至2020年12月10日，全省应急管理系统工作人员中未发现确诊、疑似病例。

（二）扎实推进各领域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刻汲取我省“3·7”重大坍塌

事故教训，突出涉疫医疗观察检测场所、房屋及工程施工、人员密集场所、危险物品、工矿企业、交通运输、消防安全、自然灾害等重点行业领域，部署开展各领域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百日攻坚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截至11月30日，全省已整治安全隐患925906项，其中重大隐患554项，责令限期整改单位126682家、停产停业整改1961家、取缔关闭795家。

（三）有力确保重点时段全省安全生产形势平稳。盯紧春节、五一、全国两会、国庆中秋、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第三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等重点时段，分析研判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条件下的安全生产、自然灾害风险规律特点，细化加强安全防范和值班值守、应急准备，加强会商分析、视频调度，安排10个省级指导服务组加强对各地的监督检查、指导服务，组织各地各有关部门安排督查检查组、专家服务组驻守不放心的企业、单位，点对点盯守管控重大危险源和重大安全风险点。国庆、中秋节日期间，全省共派出督查检查组8930个，检查企业40343家次，督促整改问题和隐患20428项，责令停产停业企业219家。

（四）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全省应急管理部门共检查危险化学品及烟花爆竹企业7616家次，督促整治了9401项隐患；全面排查全省897万栋房屋，重点排查涉疫场所、生产经营出租等六大类风险

隐患房屋249万栋，共处置重大安全隐患房屋6.4万栋；监督检查煤矿企业900矿次共排查隐患4004项、停产停建并公示退出煤矿8家，非煤矿山实现2轮全覆盖检查共整治了5020项隐患，尾矿库实现风险隐患排查、包保责任清单公告、管控治理措施、应急预案完善四个100%全覆盖，工贸企业安全大检查大整治和钢铁、铝加工（深井铸造）、粉尘涉爆企业、有限空间、涉氨制冷等5个专项整治共整治了131300项隐患，境内普速铁路排查发现的4919件隐患问题已整治4911件，排查28166栋高层建筑并整治了23561项隐患，检查了1128个在建水利工程、5557个已建水利工程、1301项水利非工程措施和2899处房屋并整治了5801项隐患，检查工程施工项目1.1万余次、塔吊6104台、施工升降机5791台并整治了35339项隐患，查处了道路运输非法营运案件4773件、超限超载案件20861件、危货运输案件730件，海上安全整治共查获各类违法船舶290艘、查获涉渔“三无”船舶305艘、整治2240项渔船安全隐患。

三、部门业务费预算及执行情况

（一）部门业务费预算情况

2020年度部门业务费预算安排5,866.90万元，分别是安全生产监督专项工作经费、执法、应急管理培训经费、福建省应急通信保障能力建设示范工程项目维护费和财产保险费、应急管理专项工作经费、福建省重大危险源监控

工作经费、建设项目“三同时”审查和安全检查费、危化安全质量标准化工作经费、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经费、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培训等工作经费、执法监督监察工作经费、执法培训经费、安全生产监督支撑专项工作经费、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经费、安全生产月经费、工贸、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工作经费、省安全生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管理中心配套设施建设经费及系统维护经费、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IC卡）办证经费、职业卫生检测检验中心专项工作经费、省级防灾减灾工作经费等。

根据2020年度履职需要，对部门业务费支出预算进行了相应的调整，部门业务费预算总规模调整为6,890.76万元。按资金来源，财政拨款收入调整为6,890.76万元，按资金用途，部门业务费支出预算调整为6,890.76万元，主要是调增了 万元。

（二）部门业务费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2020年度部门业务费支出决算金额3,265.35万元，执行率47.39%，其中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专项业务活动）27,162.00元；科技条件专项支出697,595.00元、应急安全监管9,221,163.20、应急救援363,079.77元、应急管理4,217,304.30元、其他应急管理支出18,127,198.34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3,625.41万元。

三、评价依据

1. 财政部绩效管理相关政策文件

(1)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2) 《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

(3)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4)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5)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2. 省绩效管理相关政策文件

(1) 《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闽委发〔2019〕5号）；

(2)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省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的通知》（闽财绩〔2019〕7号）；

(3)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省级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闽财绩〔2019〕6号）。

3. 部门财务资料、业务管理材料以及项目所涉及相关政策文件等。

四、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前期准备

初步收集省政府、省财政局、省应急管理厅相关资料文件，进行前期现场调研，在收集资料和理解的基础编写绩效评价方案、指标体系和基础数据采集表。

2. 组织实施

进一步听取被评价单位有关情况汇报，了解项目完成进度、完成质量、组织管理等总体情况；查阅、收集有关文件、规章制度、工作台帐等评价资料；审查项目资金的透明度，了解项目机构、人员等支撑条件，调查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建立健全并落实到位，根据审查结果分析项目资金到位、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组织管理水平；查看与项目相关的财务会计报表、账簿、会计凭证，了解各项收支情况、审核专款专用情况、财政资金到位情况、实际支出情况和财务管理状况；核实和统计相关数据资料，评价项目有否达到项目预期目标；根据核实和调查情况，做好评价工作底稿。

3. 评价实施具体过程

根据部门业务费项目实际情况和工作特点，我们选用的评价指标分投入、产出与效益等四个大项 12 个细化项目（详见评分表）。选用评价方法为比较法、判断法，对部门业务费项目，经过收集资料，核实情况，数据比对，比较原先设定和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和目标、比较原先经费预算安排和实际的各项经费开支。核对了预算批复的项目目标完成情况。经对该项目评价指标评分，该项目综合得分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0 年度部门业务费项目主要用于维护保障全省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正常开展，实现全省事故总量、事故死亡人数比上年度减少，实现全省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应急管理能力有效提升。

（三）项目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依据评分标准和绩效分值，对四大类 12 个指标进行了逐项评分，经评价，94 分，评价结果为优（详见附表）。

从指标得分情况来看，部门业务费在绩效目标完成量、资金拨付、财务管理和社会效益等方面得分较高，但在资金使用率、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仍存在不足，具体如下表：

主要失分项目			主要失分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投入指标	时效目标	资金使用率	资金使用率仅 47.39%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费细化率	绩效目标编制数量未全面梳理，存在指标偏单一的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满意度 80%，未达绩效目标值

总体来看，部门业务费取得的成效较为明显。

五、存在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细化

绩效目标编制数量未全面梳理，存在指标偏单一的情况。

建议：全面梳理目标编制数量优化项目绩效目标。结合项目特点，从时间、数量、质量等维度，参照上级要求及历史数据，研究制定更为科学、合理指标体系，体现正确工作导向，确保评价指标丰富、全面。

六、报告用途

本报告仅供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相关工作使用，不作他用。

项目二：

2020 年度安全生产专项资金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实现 2020 年度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提高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科学性、规范性，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闽委发〔2019〕5号）等文件的总体要求，我们接受委托，于 2021 年 1 月份对安全生产专项资金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我们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的规定执行了绩效评价工作，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安全生产专项资金投入情况、产出情况以及效益情况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内设办公室、火灾防治管理处、安全生产协调处、人事处、应急指挥中心、防汛抗旱处、救灾和物资保障处、教育培训宣传处、政策法规处、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处（矿山安全监督管理处）、规划财务处、机关党委、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处（调查评估和统计处）、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处、科技和信息化处、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处、安全生产基础处 17 个机构。2020 年

度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由安全生产处牵头，地震地质处、危化处、安全基础处配合。

安全生产协调处：依法依规指导协调和监督有专门安全生产主管部门的行业和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参与相关行业领域重大事故的调查处理和应急救援工作。具体承担省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相关日常工作，组织拟订、分解下达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组织实施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组织协调全省性安全生产检查以及专项督查、专项整治等工作。

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处（矿山安全监督管理处）：组织协调地震应急救援工作，指导协调地质灾害防治相关工作，组织协调相关地质灾害应急救援。承担矿山（含地质勘探、尾矿库）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拟订相关行业安全生产规程、标准，组织实施相关行业企业安全标准化、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设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相关行业安全生产准入工作。

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处：负责化工（含石油化工）、医药、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监督检查相关行业生产经营单位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情况，承担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

合工作，组织指导相关危险化学品登记，指导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工作。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的组织管理情况

1. 各地各有关部门根据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持续深入开展各领域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组织开展执法检查 40.08 万次，参加执法人员和专家 173.58 万人次，检查单位和场所 97.03 万家次，排查各类安全隐患 100.82 万项，已整改 99.77 万项，整改率 98.96%，其中重大隐患 575 项，已整改 565 项，整改率 98.26%，限期整改企业 13.01 万家，停产停业 2181 家，取缔关闭 830 家，罚款 21,111.61 万元。

2. 各地应急管理局按照部署要求，相继举办了 7 场演练，其中：

（1）2020 年 6 月是第 19 个全国“安全生产月”，6 月 10 日由福建省应急管理厅、福州市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主办，福州市应急管理局、闽清县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福建省应急通信运营有限公司承办“2020 年福建省福州市防汛通信应急保障演练”，演练现场以强台风暴

雨等灾害天气来袭为背景，模拟闽清县受台风暴雨影响通信设施受损公网中断，闽清县防指协调各相关单位开展应急通信修复，省、市防指根据闽清县防指请求，调配应急通信保障力量全力支援闽清，共计 6 个阶段 10 个演练科目。此次演练主要采用了移动公司越野通信保障车上搭载的数字专网基站用于保障抢修调度，微小型化基站用于实现语音电话紧急恢复；采用了电信公司 5G 网络数据终端设备，启用 WIFI 覆盖信号，保障正常办公的通信网络；采用了联通公司光缆监测数据专业分析手段，迅速实施光缆修复工作；采用了福建省应急通信运营有限公司开发构建的融合通信应急指挥平台，其中整合了包括 1.4G 宽带集群专网、350 兆窄带集群专网、应急通信车、多媒体通信终端及卫星电话等多种通信手段的应用。

(2) 2020 年 12 月 16 日，由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泉州市人民政府主办的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 2020 年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演练在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举行。演练场景为联合石化公司恢复因受疫情影响停工的重整装置时，发生气体泄漏，造成 3 名作业人员高处被困。在成功营救 3 名作业人员后，泄漏气体因与高温部位接触引发爆炸，造成 3 人受伤，爆炸碎片击穿周边管线及储罐，引发多处火灾。此次演练 400 多人参加演练和观

摩，动用应急指挥、消防及抢险救援专用车辆 30 余台。先后演练了企业自救处理；事故扩大、区级响应，政府部门应急救援抢险；事态扩大、市级增援，分工负责，发起总攻；警报解除、现场洗消等处置流程。演练中除运用常规消防救援装备外，还展示了借助消防机器人、消防无人机、远程供水系统、举高喷射消防车等高新技术装备实施人员高空救援、远程取水灭火、地空协同作战等科目内容。

(3) 2020 年 11 月 30 日上午，由福建省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南平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主办的 2020 福建省浦城县森林防灭火应急救援综合演练在浦城县临江镇余元村举行。本次实战救援演练以模拟发生森林火灾为背景，分为火情信息流转、乡镇先期应急处置、应急响应启动、省市县各联动单位协同作战、应急响应终止、新闻发布等科目。此次演练以“视频呈现+实景展示”的方式全方位展现森林防灭火工作基本流程和内容，模拟高森林火险期间防火工作和发生森林火灾情景，对森林防火工作、火灾应急响应、省、市、县、镇联防联控等环节进行了全流程演示。

(4) 2020 年 10 月 15 日，2020 年福建省红十字海上安全救援救护综合演练在平潭金坤湾海域举办。演练设置水上安全救生技能展示及模拟场景救援演练两个部分，针

对海岸抛绳袋救援、海岸救生浮标救援、救生板救援等基本救生技能进行演示，并模拟演练各类突发应急状况。本次演练共出动救援队员 100 余人，动力救生艇、加载前视声呐的水下机器人、AED 训练机等各类救生救援设备 200 余台。

（5）2020 年 6 月 3 日，福建省“八闽安全发展行”系列活动——“鸡公塘水库防汛抢险应急演练”在漳州市诏安县在秀篆镇鸡公塘水库举行。演练模拟受台风天气影响，鸡公塘水库上游出现大暴雨降水过程，短时间降雨量达到 100 毫米，水库水位急剧上升，蓄水库容接近汛限库容的场景。面对此场景，先是采取桌面推演的方式进行鸡公塘水库汛期防洪调度运用计划推演，决定启动应急响应。随后，应急救援各支队伍立即组织开展抢险救援和转移安置等工作。

（6）2020年7月31日，泉州市人民政府承办常态化疫情防控下防台风船舶与人员安全转移避险应急综合演练任务，在全省防汛防台风工作视频会议期间进行现场演练观摩。主要演练了常态化疫情防控下防台风海上作业渔船返港避风、泉州海域外籍船舶疫情应急处置、海上非法入境管控、海上人道主义应急联合搜救、陆上受威胁群众多样化转移避险5个科目。共28个单位和部门参演, 动用各型船舶9艘、车辆34台、参演及保障人员共780多人。

(7) 2020年9月17日，2020年福建省非煤矿山透水事故应急演练在龙岩市新罗区举办，16个企事业单位共180余人参加。演练模拟马坑矿业井下中区下盘+90m分段23#掘进面在凿岩作业时，出现透水事故，通过企业自救、区市响应、政企联动增援抢险等一系列应急救援措施，成功处置了此次透水事故。演练主要设有应急指挥、决策会商、抢险救援、总结评估等演练科目。

三、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预算及执行情况

(一)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预算情况

2020年度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预算安排1,080.70万元，其中：预算安排120万元用于开展应急救援演练，安排960.70万元用于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二)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到位情况

2020年度安全生产专项资金分三批安排，其中第一批120万元（闽财建指〔2020〕72号），第二批50万元（闽财建指〔2020〕113号），第三批910.70万元（闽财建指〔2020〕146号）。实际到位1,080.7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三)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拨付情况

2020年度安全生产专项资金实际支出金额1,080.70万元，已拨付至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局，详见下表：

拨 付	拨付单位	资金内容	拨款金额
-----	------	------	------

日期			(万元)
	泉州市应急管理局	省、市联合举办的 2020 年危化品应急演练经费支出	30.00
	南平市应急管理局	省、市联合举办的 2020 年森林防火应急演练经费支出	30.00
	平潭综合实验区综合执法与应急管理局	省、市联合举办的 2020 年海上搜救应急演练经费支出	30.00
	闽清县应急管理局	省、市、县 联合举办的 2020 年防汛通信应急保障演练经费支出	20.00
	诏安县应急管理局	2020 年该县自然灾害应急演练经费支出	10.00
	小 计		120.00
	泉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0 年福建省常态化疫情防控下船舶与人员安全转移避险综合演练经费支出	50.00
	小 计		50.00
	福州市本级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经费支出	189.00
	莆田市本级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经费支出	65.00
	泉州市本级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经费支出	170.00
	漳州市本级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经费支出	92.00
	宁德市本级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经费支出	114.00
	南平市本级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经费支出	79.00

	三明市本级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经费支出	83.00
	平潭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经费支出	24.00
	龙岩市本级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经费支出	64.70
	新罗区	非煤矿山透水事故应急演练经费支出	30.00
	小 计		910.70
	合 计		1080.70

三、评价依据

1. 财政部绩效管理相关政策文件

(1)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2) 《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

(3)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4)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5)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2. 省绩效管理相关政策文件

(1) 《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闽委发〔2019〕5号）；

(2)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省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的通知》（闽财绩〔2019〕7号）；

(3)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省级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闽财绩〔2019〕6号）。

3. 部门财务资料、业务管理材料以及项目所涉及相关政策文件等。

四、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前期准备

初步收集省政府、省财政局、省应急管理厅相关资料文件，进行前期现场调研，在收集资料 and 了解的基础编写绩效评价方案、指标体系和基础数据采集表。

2. 组织实施

进一步听取被评价单位有关情况汇报，了解项目完成进度、完成质量、组织管理等总体情况；查阅、收集有关文件、规章制度、工作台帐等评价资料；审查项目资金的透明度，了解项目机构、人员等支撑条件，调查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建立健全并落实到位，根据审查结果分析项目资金到位、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组织管理水平；查看与项目相关的财务会计报表、账簿、会计凭证，了解各项收支情

况、审核专款专用情况、财政资金到位情况、实际支出情况和财务管理状况；核实和统计相关数据资料，评价项目有否达到项目预期目标；根据核实和调查情况，做好评价工作底稿。

3. 评价实施具体过程

根据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项目实际情况和工作特点，我们选用的评价指标分投入、产出与效益等四个大项 26 个细化项目（详见评分表）。选用评价方法为比较法、判断法，对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项目，经过收集资料，核实情况，数据比对，比较原先设定和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和目标、比较原先经费预算安排和实际的各项经费开支。核对了预算批复的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0 年度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项目检验完善了《福州市防汛防台风应急预案》、生产安全事故灾难应急预案、福建海上搜救应急预案、防汛抢险应急预案，提升省、市、县各级政府处置突发事件的通信应急保障组织实施能力以及相关单位之间的协同配合保障水平，强化石化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与社会应急力量协同应对危险化学品事故的应急响应、应急联动处置能力，宣传普及应急救援知识、提高公众风险防范意识。通过开展大排查大整治攻坚行动，进

一步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堵塞安全漏洞，强化安全风险管控，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

（三）项目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依据评分标准和绩效分值，对三大类 26 个指标进行了逐项评分，经评价，97 分，评价结果为优（详见附表）。

从指标得分情况来看，安全生产专项资金在资金落实、到位时效、演练场次、完成工作量等方面得分较高，但在项目完成时间、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仍存在不足，具体如下表：

主要失分项目			主要失分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时间	演练时间	泉州危险化学品、南平森林防灭火、平潭海上安全救援演练未按演练时限内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演练现场周边群众日常生活的影响	存在对演练现场周边群众日常生活的影响投诉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大排查大整治满意度	在“12345”平台存在大排查大整治的投诉件。

总体来看，安全生产专项资金取得的成效较为明显。

六、存在问题及有关建议

（二）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细化

绩效目标编制数量未全面梳理，存在指标偏单一的情况。

建议：全面梳理目标编制数量优化项目绩效目标。结合项目特点，从时间、数量、质量等维度，参照上级要求及历史数据，研究制定更为科学、合理指标体系，体现正确工作导向，确保评价指标丰富、全面。

（三）个别演练存在展示效果不够完善

受演练当天雨情影响，现场模拟烟雾效果不明显；通过机组与无人机拍摄的画面切换频繁，无法展示演练真实内容；事故状态扩大时，部分消防车辆到位时间早，现场指挥员汇报过早；演练结束后，参演人员现场集合速度过慢；远程供水系统展开作业时未分段详细介绍，导致现场观摩人员无法直观掌握该装备的具体特性。

建议：加强对各级各部门各单位应急抢险知识培训，熟悉各部门间相互协调的程序，了解事故发生后处理程序和步骤；完善事故责任追究制度，在抢险过程中由于责任心的问题不能及时到位，出现贻误战机的，严格执行事故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补充完善应急预案，使应急预案更具针对性、实用性、可操作性，真正做到在有紧急情况

时，政府、部门与企业间的应急协调联动机制能正常运转，确保预案衔接、队伍联动、资源共享，一旦发生险情，能够迅速响应、快速处置。

六、报告用途

本报告仅供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相关工作使用，不作他用。

项目三：

2020 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受贵厅的委托，对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2020 年度省级财政支出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我们根据中共福建省委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闽委发〔2019〕5 号）、《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综合评价的通知》（闽财绩函〔2020〕8 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安排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资金的函》（闽财建指〔2020〕32 号）等有关文件精神，以及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2020 年度省级财政支出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的具体情况确定评价对象与评价范围，制定评价方法、评价指标、评价程序，收集与评价事项有关的资料，采用合理、科学的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理论与方法，并实施了必要的绩效评价程序，现将评价结果汇报如下：

一、项目简介

（一）项目实施背景

根据《福建省自然灾害防范与救助管理办法》（省政府第 162 号令）、《福建省“十三五”综合防灾减灾专项规划》（闽政办[2016]68 号）、《福建省防灾减灾设施建设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社[2014]90 号），“十三五”期间，福建省计划提升建设 1,000 个自然灾害避灾点，省政府对提升的避灾点按 5 万元予以补助。2020 年全省为提高基层防灾减灾能力，拟申请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项目 268 个 1340 万元。

（二）项目内容、范围及期限

1. 项目内容

本项目实施内容主要是：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

2. 项目范围

全省 268 个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项目。

3. 项目期限

2020 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项目实施期限：2020 年 01 月-12 月。

（三）项目资金来源、规模及使用情况

2020 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专项资金省级财政安排预算 1340 万元。到位资金 1340 元，资金到位率 100%；

（四）项目组织、管理及流程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相关业务处室严格规范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项目资金管理，规范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项目运作程序，负责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可行性论证与项目可研分析，负责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备案、申请及报批工作，负责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对应项目评价、验收与对外对上汇报工作，负责对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项目承担单位专项资金的申请进行指导，拟制方案报福建省应急管理厅领导批准；及时帮助协调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关问题，并随时跟踪检查项目执行质量和资金使用情况，严格执行检查验收制度，加强阶段性检查与监督，在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项目完成后，能及时做好验收、总结及绩效评价工作。

（五）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提升建设，强化避灾点应急避险和救助保障功能，做到标识醒目，路径明显，预案健全，功能完善，生活保障类物资齐全，基本满足灾害期间转移安置群众基本生活需要。

2. 具体绩效目标

全省完成 268 个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避灾

点建设按照行业标准《自然灾害避灾点管理规范》，达到A级标准（功能齐、物资足、制度齐、标识明，能容纳100-200人）。

二、绩效评价设计与实施

（一）评价思路

1. 拟解决的问题

发现并分析2020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2. 总体思路的设计

此次绩效评价以结果为导向，重点围绕2020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情况、产出情况、效益情况及满意度四个方面设计指标，进行评价分析。结合2020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实际情况，通过对比2020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项目效果的内外因素。对福建省应急管理厅2020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支出效率进行评价，总结2020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实施过程中的难点、问题，并为以后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的实施提供相应建议。

3. 评价内容及指标体系的设计

（1）评价内容

本次绩效评价的主要内容是2020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工作实施情况，以及2020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

升建设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等。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体现产出、效果和满意度因素的绩效逻辑路径，以及时发现项目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项目决策主要围绕 2020 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目标、决策过程、资金分配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分析；项目管理注重于对 2020 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足额及时到位、资金管理情况，组织实施情况等方面进行考察分析；项目绩效管理着眼于分析 2020 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产出及是否达到了项目的预期效果。

（2）指标体系设计

我们根据 2020 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的特点，依据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及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3 个一级指标；设置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9 个二级指标，在二级指标的基础上设置了 10 个三级指标；基于外部独立评价的特点和要求，指标设置和评分标准力求可行性、客观性、科学性与简明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见附表 2）

（二）评价实施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包括前期准备、制定工作方案、现场核查及社会调查、撰写评估报告。具体实施流程及内容

如下：

1. 前期准备

评价组对相关文件进行研读，对基础资料进行研究，了解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的基本情况，优化绩效指标体系的框架和具体评价指标，以及相应的基础表、现场核查方案等内容，并制定调研的具体安排与实施方式。

2. 组织实施

评价组将基础信息表及需准备资料清单发送至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项目单位，并现场对基础数据进行核实，对相关单位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服务对象对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专项资金申报、拨付、服务等方面满意度情况等。

3. 分析评价

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规范，依据基础信息表，结合现场核查情况，对指标体系进行打分，分析得失分原因，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

（三）评价分析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方面

全年完成 100 个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项目，避灾点建设按照行业标准《自然灾害避灾点管理规范》，达到A级标准（功能齐、物资足、制度齐、标识明，能容纳 100-200 人）。

2. 项目完成效益方面

通过完成 100 个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强化

避灾点应急避险和救助保障功能，做到标识醒目，路径明显，预案健全，功能完善，生活保障类物资齐全，基本满足灾害期间转移安置群众基本生活需要。

3. 项目满意度方面

经问卷调查统计，受灾群众对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投诉方面为零投诉。

（四）评价结论

1. 总体结论

通过运用评价组优化设计且与项目单位进行沟通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经基础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等过程，对 2020 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专项资金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2020 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总得分为 90 分，项目绩效评价评级为“优秀”。

2. 主要成效

全省建成乡镇高清视频会商系统和 1.9 万个自然灾害避灾点、71 个救灾物资储备库、1047 处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创建了 383 个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54 个国家地震安全示范社区。

3. 存在的问题

（1）部分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项目补助资金指标文件下达时间滞后

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省级财政安排预算 2,000 万元，第二批补助指标文件下达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影响项目相关市区未能及时将项目补助资金拨付到位

及使用，从而影响该项目的实施进度，未能在预算年度内完成绩效目标。

（2）省厅未组织人员对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项目进行竣工验收

相关市区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项目完工后，省厅未组织人员进行竣工验收，存在避灾点建设未按照行业标准《自然灾害避灾点管理规范》，达到A级标准（功能齐、物资足、制度齐、标识明，能容纳100-200人）的规模进行建设的风险。

4. 改进建议

为健全和完善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保证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项目提升示范建设专项资金取得成效，针对绩效评价审计中发现的问题，改进建议如下：

（1）合理安排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项目补助资金指标文件的下达时间

为确保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项目在预算年度内有充分实施期，应合理安排项目补助资金指标文件的下达时间，以提高项目资金的到位率及预算支出执行率，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

（2）省厅组织人员对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项目进行竣工验收

建议省厅今后组织人员对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项目按照行业标准《自然灾害避灾点管理规范》，达到A级标准（功能齐、物资足、制度齐、标识明，能容纳100-

200人)的规定进行竣工验收,确保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项目建设合规,质量达标。充分发挥避灾点应急避险和救助保障功能。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本绩效评价报告是在评价对象提供资料的基础上形成的。

2. 本绩效报告主要供2020年度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示范建设专项资金项目财政预算资金支出的绩效情况,以加强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